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而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EVERBRIGHT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5)

2024年5月23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退任、
董事委員會組成變動、
變更核數師
及
採納新組織章程細則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4月18日之通函（「該通函」）及2024年4月18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除非本文另有所指，本公告所採用之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宣佈，於2024年5月23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有載列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之決議案已提呈並獲股東以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及特別決議案。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概約百分比)		投票股份 總數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考慮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審核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992,936,497 (99.67%)	3,293,200 (0.33%)	996,229,697
2. 宣派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港幣0.10元。	993,772,497 (99.63%)	3,720,000 (0.37%)	997,492,497
3. (a) 重選林春先生為執行董事。	990,279,309 (99.31%)	6,913,188 (0.69%)	997,192,497

普通決議案	票數 (概約百分比)		投票股份 總數
	贊成	反對	
(b) 重選安雪松先生為執行董事。	990,949,084 (99.52%)	4,761,413 (0.48%)	995,710,497
(c) 重選王云女士為執行董事。	990,870,000 (99.53%)	4,684,497 (0.47%)	995,554,497
(d) 重選尹岩武先生為執行董事。	990,949,084 (99.54%)	4,581,413 (0.46%)	995,530,497
(e) 重選秦洪元博士為非執行董事。	970,667,944 (97.50%)	24,900,553 (2.50%)	995,568,497
(f) 重選羅卓堅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962,583,194 (96.68%)	33,081,303 (3.32%)	995,664,497
(g) 重選黃俊碩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992,436,363 (99.69%)	3,128,134 (0.31%)	995,564,497
(h)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酬金。	992,072,392 (99.64%)	3,586,105 (0.36%)	995,658,497
4. 委任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取代即將退任的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任期直至下屆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為止，其酬金由本公司董事會釐定。	992,872,497 (99.68%)	3,148,000 (0.32%)	996,020,497
5. 批准一般授權以發行本公司新股份 —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第五項之普通決議案。	878,165,376 (88.17%)	117,855,121 (11.83%)	996,020,497
6. 批准一般授權以回購本公司股份 —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第六項之普通決議案。	994,576,497 (99.86%)	1,422,000 (0.14%)	995,998,497
7. 批准擴大發行本公司新股份之一般授權 —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第七項之普通決議案。	914,582,845 (91.83%)	81,337,652 (8.17%)	995,920,497

特別決議案	票數 (概約百分比)		投票股份 總數
	贊成	反對	
8. 通過採納本公司之新組織章程細則—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第八項之特別決議案。	966,891,848 (97.09%)	29,028,649 (2.91%)	995,920,497

本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日期之已發行及已繳足股份合共 1,685,253,712 股。有關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賦予持有人出席及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決議案投贊成或反對票權利之股份合共 1,685,253,712 股。概無任何股份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根據上市規則第 13.40 條所載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亦無任何股份持有人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表決權。

本公司之股份過戶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擔任投票表決的監察員。

所有其他董事均親身或透過視像會議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惟董事會主席于法昌先生因其他重要公務未能出席，依照組織章程細則，出席之董事推選林春先生為股東週年大會主席。

有關上述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詳情，股東可參考該通函。股東可透過本公司網址 www.everbright.com 或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指定網址 www.hkexnews.hk 瀏覽及下載該通函。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退任及董事委員會組成變動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 2024 年 3 月 22 日之公告。自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起，鍾瑞明博士（「鍾博士」）已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下屬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董事會下屬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戰略委員會成員之職務。獨立非執行董事黃俊碩先生於鍾博士退任後獲委任為董事會下屬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

鍾博士在任職獨立非執行董事期間，恪盡職守，為董事會持續提供寶貴的專業獨立意見，高水準履行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職責，董事會藉此機會對鍾博士為董事會作出的貢獻致以衷心的感謝。

變更核數師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 2024 年 3 月 22 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建議變更本公司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已獲委任為本公司核數師，以代替退任安永會計師事務所，自股東週年大會結束起生效。

董事會謹此就安永會計師事務所過去所提供之專業服務及支持致以深切謝意。

採納新組織章程細則

董事會謹此宣佈，有關建議採納新組織章程細則已於股東週年大會獲正式通過為特別決議案。有關建議修訂的詳情，請參閱通函附錄三。

新組織章程細則將於即日起生效，其全文載於本公司網址 www.everbright.com 或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指定網址 www.hkexnews.hk。

承董事會命
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
溫劍瑩
公司秘書

香港，2024 年 5 月 23 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董事為：

執行董事：

林 春先生（總裁）
安雪松先生
王 云女士
尹岩武先生

非執行董事：

于法昌先生（主席）
秦洪元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志軍博士
羅卓堅先生
黃俊碩先生